

◆梁东专栏·家住长江边

◆王鸿达专栏·白山黑水

◆小说世情

笔底波澜

在我儿时的记忆中，对于古城安庆来说，笔是不可一日或缺的。当然，那是指毛笔。铺着石板路，熙来攘往，市声如潮的几条商业街，笔店倒有不少家，湖笔、宣笔，一应俱全。中医处方，商店记账，文书契约，书信往来，都离不开毛笔。大商店字号的招牌字，多出自书法高手，或名人中确实善书者。只要题到牌匾上的，几乎都是好字。在放学途中，我常常被几家商店的招牌字所吸引，反复端评，羁留良久，忘记了回家的时间，遭到家人责问。

上小学不久，大人就要我们练毛笔字，请家公教我们。家公是堂兄的外祖父，有名的学究。除我们弟兄三人之外，还有两个表兄弟。绿荫树下，鸣蝉声中，每人一个小板凳，对着一张方凳，在家公的指导下，开始写出了稚嫩的毛笔字。家公发给我第一支羊毫宣笔，就成为我一生漫游墨海，同书法结下了不解缘的开始。学校里的老师，多半有一手讲究的板书，当然来源于多年的临池耕耘。因为，一位教师如果写不出一手好的毛笔字，人们甚至怀疑他教书的能力。在古城，一手好字，一定程度上是一个人安身立命之本。

抗战胜利了，迁到后方——桐城黄甲铺的二临中，回到安庆，我们这些身居沦陷区的学生们，经过“甄别”考试，同后方回来的学生汇合到一起。在二临中生活过的同学，有一个共同的特点——熟练地使用毛笔。做作文用毛笔是不言而喻的，也是在规定之列。但是他们做数理化作业也一律用毛笔，还“创造”了用毛笔画几何、三角图形。特别是，写英文也用毛笔，而且运用自如。我的一位同学甚至能用毛笔讲究粗细，写出只有用鹅毛笔才能写出的英文大草的效果。他们的英文作业本和其他学科的作业本一样，一色的毛边纸，自己用针线装订的。抗战胜利后的安庆高中，笼罩着一股特有的浓烈的学习空气。我们这些走读生为住校同学的学习精神所感染，常常也赶着到学校去“开早车”。当晨曦未露，东方尚未现出鱼肚白色，我们弟兄三人，匆匆走过古城空旷无人的石板路，赶到学校时，面对的是一个极为动人的场面：教室里的座位几乎是满的，每一个课桌左前方都有一盏煤油灯闪着微弱的亮光，右前方无例外地摆着一块砚台或墨盒，几十支毛笔受几十只充满青春活力的手驱使着，像是奏起了曲无间的交响乐。直到起床的号声、早饭的号声响过，才结束了这场没有老师、无人组织又很少有人缺席的“早车”。“开夜车”学校是限制的，对“开早车”却采取了视而不见的态度，但不开电灯，于是才有了这种“万家灯火”的场面。几十年过去了，说来也怪，每当停电，不得不点起煤油灯时，却使我有一种“似曾相识燕归来”之感，微弱的光亮既亲切又温暖，不止一次，我在梦里重温这种灯火，重现几十支毛笔振笔作书的情景。直到今天，我仍然怀念那灯光，怀念那灯光熄灭以后的黎明和日出。

学校对学生用什么笔写字，有一套不成文法的规矩，是有明显的倾向性的。对毛笔是赞许的，保护的；铅笔，难登大雅之堂，只能用于打打草稿什么的；“自来水笔”尽管被看作高档消费品”，但学生写作业，尤其是写英文，只能用蘸水钢笔，否则练不好字。学校开大会，按程序有校长和老师讲话，每次必安排两位同学，一左一右，坐在“记录席”，用毛笔记录全过程。被挑选做这种记录的，当然是很光荣的；同时，对在学生中提倡和重视毛笔字练习，无疑也是一种导向。

安庆，是以文化教育著称于长江两岸的，文化气息随处可以感受到，而代表它的水平的，常表现在学校的教学，特别是一些知名教师身上。随着经济、文化的发展，自来水笔走进知识阶层的生活。渐渐地，知识分子有一支自来水笔，尤其是名牌笔，成了事业达到一定程度的标志；反过来它也是表示事业达到一定程度的需要。不管如何清贫，哪怕是举家节衣缩食，积经年之奋斗，也要拥有一支好的自来水笔。这支笔，多半是插在大襟长衫左上角的衣襟上。我在小学五年级时，曾经有了一支虽非名牌但也很上档次的自来水笔，那是一位外地的亲戚送给我们家的礼物。在当时，这显然属于“贵重物品”，妈妈把它入了“库”，我“磨”了半天才获同意短期“借出”，过把瘾就交库。不想，第二天带到学校去“显摆”，尽管是笔不离手，还是不翼而飞了。我紧张地站起来报告老师，老师责怪我不该把这样的东西带到学校来，同意我离开教室到课间去过的地方仔细找。我失魂落魄地来到操场上。本来不大的操场，这时候寂静无人，显得如此空旷。我感到从未有过的孤立无援。笔还是一去不复返了。我懊丧不已，使得妈妈也不忍心过多地责怪我了。这支笔，到今天我还记得它的样子，但在我手中只写了有数的几个字。而我的几位老师的笔——语文葛老师的是小巧精致的黑颜色的派克笔；英文罗老师的是粗大、红色，两头有着黑色顶头的笔，多半须臾不离地伴随着他们度过了一生。可以说，他们用毛笔，饱蘸浓墨，写出了他们治学的历史；紧接着，自来水笔又记录了他们随着时代步伐前进的脚步。

当自来水笔终于不再被看成奢侈之物，它的名称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，也改称后来通行的“钢笔”了，而现代生活又把一个怪物——“原子笔”，带进了古城。“原子笔”的名称，不知道不是和原子弹爆炸不久，到处出现“原子热”有关。人们也出于好奇，趋之若鹜。然而，好几位老师都告诫我们：“原子笔不是什么好东西，用自来水笔写字已经练不出好字，原子笔更是写字的倒退。”看来老师们对笔的着眼点不只在于它的记载、表达的功能，而是时时不忘记通过练习，提高写字的能力和水平。难怪和我们相当时期的人们，大都能写得出一手能看得过去的字，而且看重在字上面表现出的文化素养。当原子笔褪去了它头上的光环，变成“圆珠笔”并进而席卷全球，当世界进入电脑时代，需要人们动手写字的机会越来越少，铺天盖地的电脑字出现在每个角落直至商店牌匾的时候，古城的石板路已经不见了，毛笔在文具商场里也被挤到一个很小的角落……当然，生活是确实实实在地前进了。

长江仍然在日夜流淌，江风依旧吹拂着古城，然而，老师们那一个赛一个的遒劲的板书，曾经让我驻足良久的几家老字号那动人心魄的招牌字，煤油灯下一行行熟练而又工整的毛笔字……在我的脑海里却永远难以磨灭……



梁东,原名梁业兴,著名书法家、作家、诗人。曾任中国文联全国委员,中国作协全国委员,中国书法家协会理事,中华诗词学会常务副会长,《中华诗词》创刊社长。出版有《梁东自书诗词选》、诗集《好雨轩吟草》、散文集《家住长江边》等。

时令大雪,《岁月》主编辑永翔兄打来电话,问我雪乡去过吗?我说没有。他说市文联组织去雪乡采风,想去吗?其实雪乡我早有去的想法,只是头些年听说那里变成了冬季旅游热门景点后,一盘饺子要一百多块钱,我便有点打退堂鼓,倒不是怕挨宰,而是怕破坏心情。再好的风景如果没有好心情做伴,也是一件不愉快的事情。

雪乡在大海林林业局境内,20多年前的一个初夏,《北方文学》在苇河林业局搞笔会住在柳河林场,满眼的翠绿中,远远地望见远处山顶上有一片白雪,如同白头翁一样。家是牡丹江的编辑孙苏老师告诉我们,那是大海林大秃顶子山。夏日看到雪山,让我们很称奇。

天蒙蒙亮,采风团一行就乘坐旅行社的大巴车出发了,一路都是响晴的天,车过亚布力,快到雪乡时,外面忽然飘起了洋洋洒洒的雪花来,雪乡不愧为雪乡,以一场不太张扬的雪在迎接我们的到来。

雪落无声,山影飘忽,一条冰封的河安静地从山脚下住户人家穿过,河面上覆盖着厚厚的白雪。这个只有八十几户人家的林场四面被山严严实实地围着,这个林场就是以这条河的名字命名的,叫二浪河林场。因靠近雪乡的缘故,这里的住户人家多是开家庭旅馆的,正是旅游旺季,家家客满。我们当晚也住在这里,四个人一个房间,睡的是一铺炕。

多数人是头一次冬天进山来,安顿下来就迫不及待地跑到外面去,雪屋檐下,红灯笼杆几下,顶着白雪蘑菇的柴火垛旁都成了大家拍照取景的好去处。飞舞的雪花温柔地落在脸上,一点也不觉得冷。

在白茫茫的河套岸边,一座高高堆



渔家冬日 盛近 摄

◆信笔扬尘

雪乡行（之一）

起的雪堆上,正有游客顺着滑雪道飞奔而下,传来阵阵尖叫声。这种游戏,我小时候在山里也玩过。正瞅得入神,“得、得……”打迷乱的雪幕中,跑来了两辆马爬犁,“吁——”在我们跟前停下了,前一辆赶马爬犁的是一个反戴棉毡帽,身材瘦小,外套身穿豹子皮长袄的车老板,小圆瓜脸,细眯眼。后一辆赶马爬犁的是一个头戴狗皮帽子,身穿黑大衣,瘦削长脸,怀抱一杆竹节鞭子的汉子。两匹马像是母子马。我上前搭讪,果然是。

“它几岁口啦?”我问的是那匹老马。“十一岁口啦。”黑瘦削长脸汉子答。“它是它的马驹吗,几岁啦?”“它七岁。”老马脖子上的黑棕毛剪得齐刷刷的,毛茬硬刺刺的,温驯地低着眼睛。

“是给自己干的营生吗,还是给人家干的?”“是给人家干的,马是俺自己的,冬闲了来干一冬。”“一个月多少钱?”“四千块,包括马料。他是俺雇的,一个月给开两千块。”狗皮帽子指指那个站在一边吸烟的细眯眼。看来他们两个都是乡下的农民。

“马在这里过夜有马棚吗?”我又问。“没有,就在外头。”我忽然心里有点可怜起这两匹马来。

雪花落在狗皮帽子汉子身上和马身上,人和马都缄默地立在雪幕里。我想起小时候看到的,这些山外的农民赶马爬犁进山来干活,他们是进山来倒套子拉原木,套户们赶着马爬犁往山下拉木头,人嘶马叫的,搅热了一冬天。马棚和草垛常常是我们孩子像麻雀一样喜欢的去处,马这性灵在我们孩子眼里是多么神气威武呵。

夜色在落雪中降临,家家户户房前的红灯笼亮了,透着山屯特有的温馨和宁静。披着一身的雪花走进屋,主人在



王鸿达,笔名洪荒,国家一级作家,中国作协会员,黑龙江省作协副主席,黑龙江省作协签约作家。已出版长篇小说六部、小说集七部,有作品被译成英、法文。

门仓斗里备了笤帚,扫净了身上和鞋面上的雪,进屋,两桌热腾腾的饭菜已摆在门厅两张桌子上,主人还特意给我们蒸了黏豆包,咬一口黏黏的,香香的。

“像过年了。”不知谁说一句。

吃过晚饭,善解人意的采风团团长还特意打发人去食杂店里买来了鞭炮,在房前红灯笼下的雪地里“噼噼啪啪”燃放起来,引来了几声狗叫,闪光跳荡的鞭炮震落几抹样子垛上的雪沫,捂着耳朵,那白白的雪呼吸一口都要吸进肺里一样。

之后,一切便安静下来,狗不再叫了。雪花不知什么时候停了。安安静静的小山村冬夜,白雪覆盖的屋内,热得烙身子的火炕,让山里人,山外的游人都暖暖地进入了梦乡……

单车女孩

张 雯

他看见女孩将自己骑的车立在路旁, 行走几步, 扫一眼非机动车道上凌乱停放电单车, 拉拉自己胳膊上的防晒衣, 自离她最近那辆蓝色电单车开始, 拎后座, 斜肩, 掂脚, 往路牙上方白色停车线里推。路牙有十厘米高, 前轮临近路牙边沿, 女孩放下后轮, 双手握住前把手, 拨动一拎, 随之腾回右手到后座, 再猛一提推, 后轮爬上路牙。看得出, 女孩有些吃力。

接下来, 依然是拎后座, 后轮擦地面拖个圈, 前轮朝机动车道方向摆正, 打起支撑架。

他数了数, 今早上, 这种蓝色电单车一共摆放了十二辆。和之前那些早上一样, 女孩将蓝色电单车摆在小区门口最边沿白线框里。边沿的电单车通常会被先使用。和之前那些早上一样, 女孩摆放完蓝色电单车后, 继续将其他黄色绿色散乱的电单车同样做了归类, 只是与蓝车相比, 整齐划一度稍粗糙一些。

女孩跨上电动车准备离开时, 他站在四楼书房飘窗前, 放大手机焦距, 拍下女孩骑在电单车上的背影。

第一次看到女孩摆放完蓝色电单车, 继续整理黄、绿电单车时, 他曾猜想, 女孩可能是社区或街道志愿者。而接下来的观察, 他得出她是本地段那个蓝车维管大叔女儿的结论。他看到过, 蓝车维管大叔骑着满载蓝色电单车的三轮车路过时, 停下来, 与女孩很亲昵地交谈。女孩也从大叔三轮车座位边, 抽出那种大容量水杯, 将水倒进杯盖里, 很自然地喝下, 再旋紧盖子放回。那份熟悉与无拘, 分明涌现着家人间的默契与温情。

他是本市绿色电车运营公司的人力资源经理。

女孩最初整理完蓝色电单车, 将散乱的、“别人家”的绿色、黄色车同样扶起摆正的场景映入他眼帘时, 他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他观察过, 似乎很少有路面运维人员愿意这样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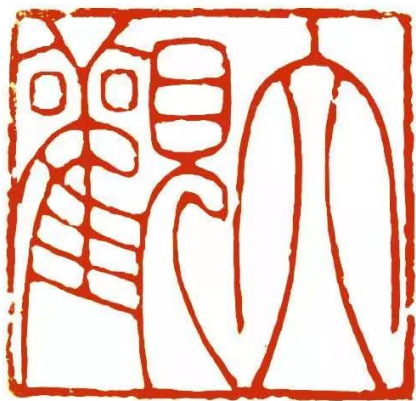
上午九点, 他与同事一道前往市工商联人才市场, 进行本月最后一场招聘。工商联外墙电子屏上滚动着许多招聘信息, 其中就有他们公司的:“路面运维储备干部, 工作地点本市。”虽然措辞联想空间很大, 说白了就是招市区路面维护人员。前几场来咨询应聘的人不多, 尤其年轻人较少。

在一楼大厅门口, 无意中, 他看见慢车道上那个正停靠蓝色电单车的身影有些眼熟。他将早上拍的图片选中一张, 调大。果然, 马尾辫上的蝴蝶结, 纤细的身材与装束, 让他确信她就是早上整理电单车的女孩。按他的期望, 女孩在招聘大厅转了一会后, 来到他的台位前。

他接过女孩递上的简历, 认真翻看。“你是应届大学(大专)生, 而我们的学历要求初高中毕业就可以, 你甘心吗?”他问得很直接。“我不介意, 啥工作都需要人去做, 我能接受这个岗位。我爸妈都在这个城市打工, 我希望能找一份也在市区的工作, 我妈身体不是很好, 一家人在一块也有个照应。”女孩的话很朴实。“你知道‘路面运维’工作具体事项吗?之前有过类似从职经验吗?”他明知故问。“有。将路面散乱车辆整理复位、车身清洁以及故障车处理之类, 我正在给我爸帮忙, 等着开实习证明交给学校呢。”女孩说。“不感觉到累吗?”他问得很快。“说不累是假的, 但也不算特别累, 主要都是白班, 不影响晚上空闲做其他事。”女孩答。“冒昧问一句, 其他事是指看书学习、进修自考之类吗?当然你可以不回答。”话出口, 他忽然觉得不妥, 赶紧纠正一下。不料女孩却诚实地点点头。

几分钟后, 他将简历递还女孩:“对不起, 你的条件很优秀, 但某些方面不符合我们所招岗位的要求。所以, 请你到别的展台去看看。”他朝女孩说。女孩收回简历, 虽然脸上写着失落, 但还是礼貌地说声谢谢。

作为招聘人员,从公司角度出发,在体能条件及职场稳定性方面,她真的不适合。明后天周末,如果女孩还到他小小区门外摆放电单车,他会下楼来与她聊聊,让她关注他们公司后续招聘信息,可能会有行政、文员类岗位出来。当然,这些职位都要求本科以上学历,她的大专文凭会是一个坎。他想征求她的意见,那就是把她认真摆放电单车的照片,发到本地论坛上,包括她那腾绿车、黄车的场景。或许,这可以让尚未拿到本科文凭的她,在后面的应聘中,得到一个额外加分。



几点梅花最可人

彭宝珠

山村的屋前,屋后,田野边,小溪边……随处可见梅花簇拥的身影。它们像山村里调皮的孩子,自由自在、无拘无束地生长。清冽的空气里,细若游丝的一缕缕幽香迎面而来,吹拂得人神清气爽。不远处的小河边有一大片梅林,黄澄澄的小花开得热闹闹,又安安静静,境界实在不寻常。“墙角数枝梅,凌寒独自开。遥知不是雪,为有暗香来。”爱花是人的天性,何况是人见人爱的蜡梅花,赏梅吟诗,别有一番情趣。

在乡村赏梅可以享受率性的野趣。轻轻地移步上前,我走近它,仔细端详它的模样。它的外层花瓣像极一个个蜂蜡制成的小小铃铛,倒垂着,一片片细薄的花瓣黄得那般纯净,那般透明,不夹一丝混浊,给寒冷的冬日添了几分色彩。欣赏着河边的蜡梅花,一下子将我扯回了久远的童年。

记得我10岁那年冬天,惊风受寒,总是咳嗽不止。后来,奶奶听一位乡村医生介绍,随即买来3朵蜡梅

花,清水洗净后,用滚烫的开水冲调,焖约十分钟,加入蜂蜜调味后让我饮用,我喝了五天,咳嗽奇迹般地止住了。为此,我查阅了《本草纲目》,从中得知,蜡梅花味甘、微苦、采花炸熟,水浸淘净,油盐调食,既是味道颇佳的食品,又有补气安神、开胃生津、顺气止咳等功效,可谓好处多多。

让我记忆犹新的,要数奶奶做的蜡梅花鸡汤。寒冷的冬天,奶奶准备好新鲜的鸡脯肉,与香菇、鸡蛋和蜡梅花加在一起慢火炖煮。窗外天寒地冻,滴水成冰,屋里炉火烧得正旺,一边喝着补虚益气、润燥消寒的蜡梅花鸡汤,一边翻卷读书,是最惬意的事。如今想来,真是幸福满满。

此刻,站在河边的梅花丛中,我也在思念亲人。禁不住折了三枝蜡梅花,带回家,插在白瓷瓶里,墨黑的枝干上,几点梅花最可人。那一缕缕清香,在鼻息间、在心里、在冬日的悠悠时光中久久萦绕不散。